2023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 执法局"三公"经费财政 拨款决算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18.74万元,较 2023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2.71万元对比减少 3.97万元,下降 17.48%;较 2022年度决算数 13.89万元对比增加 4.85万元,增长 34.92%。2023年度决算数比 2023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比 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维修次数较上年增加,故维修费用相应增加。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65万元,公务接待费 0.09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 0 万元,较 2023年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持平,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为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较 2023年度决算数对比增加了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事项。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 18.65 万元,与 2023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1 万元相比,减少 2.35 万元,下降 11.19%。与 2022年度决算数 13.89 万元相比,增加 4.76 万元,增长 34.27%。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 2023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1万元相比,减少2.35万元,下降 11.1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车辆运行维护经费。与 2022年度决算数 13.89万元相比,增加 4.76万元,增长 34.2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次数较上年增加,故维修费用相应增加。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与 2023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0 万元相比持平,与 2023年度决算数 0 万元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2年度及 2023年度均无购置公务用车。2023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车辆保有量 18 台。

3.公务接待费

2023年度公务接待决算数 0.09 万元, 较 2023年度调整 后全年预算数 1.71 万元相比,减少 1.62 万元,与 2023年度 决算数 0 万元对比增加 0.0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增加。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

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的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2023年度我局公务接待1批次,6人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费	合计	(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71	0.00	21.00	0.00	21.00	1.71	18.74	0.00	18.65	0.00	18.65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